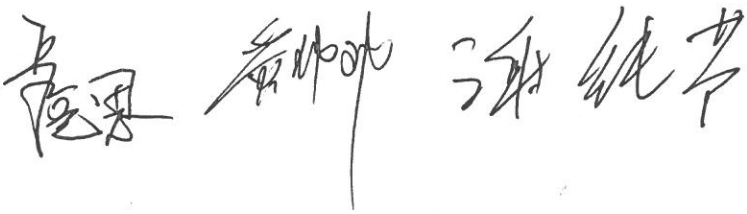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表

时间: 2026年4月13日

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温州市第七人民医院		
	联系人	张豪杰	联系电话	15167742174
	拟采购的项目名称	汤山YS-CS-330FDS II包药机维保		
	数量	1年	预算金额	6.5万
申请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			
拟定供应商	拟定供应商名称: 杭州扶远清隆科贸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广宇东宁商务大厦 619 室			
采购人申请理由	<p>本项目我院选择该设备售后公司为原厂维保公司, 杭州市扶远清隆科贸有限公司是浙江省内唯一能为汤山全自动片剂摆药机及药房自动化设备提供原厂售后服务的公司。摆药机属于精密仪器, 各品牌都有其核心技术, 原厂零配件和原厂维保技术可靠性更高, 配件提供更及时、全面且不存在修复系统时可能涉及的技术壁垒等问题, 对设备技术、性能等方面的了解优于其他第三方公司。设备的维修维护极其重要, 各种品牌都有自己的技术核心、原装零配件更换界定时间、不同服务要求。故申请以单一来源方式实施采购。</p>			
专家论证意见	论证时间	2026年4月13日	论证意见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p>意见概述(可另附纸): 为保证设备专业、安全、稳定、高效正常运行, 同时确保现有设备的正常运行, 售后服务要及时排除设备故障, 原厂售后服务部门能最大限度的提供全面、可靠的售后保修服务。购买原厂保修可以保证维修的及时性和可靠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 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中第(一)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规定, 建议允许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杭州扶远清隆科贸有限公司进行采购。</p>			
专家签字				

温州市第七人民医院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专家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程承	区及海悦信所	高工	13867768763	
	李冲	龙湾城育亨大药房有限公司	药师	1872865956	
	李冲	温州市中心医院	主任	13671580389	

日期：2026年4月13日